

##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环境”或“公司”）正筹划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市城市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无锡市工业废物安全处置有限公司100%股权、无锡市固废环保处置有限公司100%股权。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简称：中金环境、代码：300145）于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10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3月1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相关各方正在就交易方案进行协商、论证和确认。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文件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本次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存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18日